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表

项目名称	灵台县世纪花园新河小区10#—14#住宅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平凉市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灵台分公司
建设地点	平凉市灵台县城南滨河南路南侧			占地面积（含临时占地）	2.13hm ²
联系人	朱卫伟			联系电话	15009339863
项目投资（万元）	22000			水土保持投资（万元）	100.61
开工日期	2015.10	完工日期	2017.10	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万元）	4.26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日期	文号：平水保发[2018]216号 时间：2018年12月4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平凉三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地点变动				
自验基本情况及验收结论	（一）项目概况 灵台县世纪花园新河小区10#—14#住宅楼建设项目位于平凉市灵台县城南滨河南路南侧，行政区划隶属于平凉市灵台县管辖。规划建设住宅房，总占地面积21304.27m²。建设内容为新建框剪结构高层住宅楼5幢73521m²，其中：10#住宅楼33层13545.13m²，11#住宅楼32层17692.2m²，12#住宅楼33层14342.64m²，13#住宅楼33层14342.64m²，14#住宅楼33层13598.39m²。 项目主体建筑挖方4505m³，地下车库挖方6023m³，道路及配套设施挖方1137m³，景观绿化区挖方312m³，总计项目挖方11977m³，均就地回填，无借方和弃方。 工程于2015年10月开工，2017年10月完工，工程建设总投资22000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年12月，平凉市水土保持局以平水保发[2018]216号文件予以批复。批复内容主要为： 主体建筑区：防尘网苫盖5500m²，临时排水管800m及沉砂池1座。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挡土墙 150m，高度 2.5m，基础土方开挖量 325m³，填方 75m³，浆砌石量 255m³；土地整治 1.1462hm²；排水管 500m，DN500 长 200m，检查井 50 个；防尘网苫盖 1000m²；临时道路铺砂 500m²。 景观绿化区：土地整治 0.75hm²；绿化工程 0.75hm²。补栽七叶树 5 棵、樱花 10 棵，连翘 20 株，月季 35 株，临时撒播草籽 2500m²，种子用量 10kg；防尘网苫盖 1200m²。 （三）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总估算投资 105.34 万元。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0.83、渣土防护率达到 98.4%、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林草覆盖率为 35.3%，表土保护率 100%。 目前项目建设已经完成，我公司已进行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防治效果明显，验收合格，达到报备条件。
建设单位承诺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表所填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准确，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平凉旭盛矿产资源循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法人（签字）： 平凉市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灵台分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报备编号：	
水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经办人（签字）： 复核人（签字）： 批准人（签字）：
注：1、本表一式两份（报备机关、建设单位各一份）；2、此表仅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生产建设单位	平凉市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灵台分公司
生产建设项目	灵台县世纪花园新河小区 10#—14#住宅楼建设项目
验收通过日期和地点	验收日期: 2020 年 11 月 28 日 验收地点: 灵台县世纪花园新河小区内
公示网址、网站及起止时间	网址: http://www.plshgc.com/dede/ 时间: 2020.12.11—2020.12.20
报备材料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参加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的省级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姓名 <u>刘存国</u> 以上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签字、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2020 年 12 月 1 日
生产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朱卫伟 15009339863